证券代码:000786　证券简称:北新建材　公告编号:2015-004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北新建材	股票代码	00078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史可平	张晓(证券事务专员)	
电话	010-68138786	010-68138786	
传真	010-68138822	010-68138822	
电子信箱	skp@bnbm.com.cn	zhangxiao23@bnbm.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8,295,032,217.58	7,490,082,779.83	10.75%	6,685,157,986.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05,451,605.15	905,509,806.10	22.08%	676,772,24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69,898,547.76	818,034,178.62	18.56%	635,629,054.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68,739,190.60	1,505,224,936.68	4.22%	1,133,905,584.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18	1.574	15.50%	1.1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18	1.574	15.50%	1.1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24%	23.28%	-2.04%	20.69%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13,372,563,052.72	10,588,926,913.42	26.29%	9,418,313,823.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208,238,641.78	4,250,240,717.95	69.60%	3,527,456,066.85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2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737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20%	319,532,935	18,162,935	质押	0
					冻结	0
西藏爱尔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	17,147,180	0	质押	0
					冻结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8%	16,797,513	16,787,313	质押	0
					冻结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1%	14,199,997	0	质押	0
					冻结	0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富春60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6%	13,183,170	13,183,170	质押	0
					冻结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13,080,845	13,080,845	质押	0
					冻结	0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13,068,296	13,068,121	质押	0
					冻结	0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创赢二期11号集合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13,062,313	13,062,313	质押	0
					冻结	0
光大金控(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13,060,447	13,060,447	质押	0
					冻结	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6,835,983	6,835,983	质押	0
					冻结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西藏爱尔医疗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3,621,4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3%。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国内经济进入中速增长阶段,宏观经济步入新常态。面对经济下行带来的诸多挑战,在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下,公司管理层带领全体干部员工克服经济形势和行业困难,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发展目标及工作任务,认真研究中国经济“新常态”,积极践行“八大工法”,在聚焦区域、聚焦一线的基础上,全面推进深度管理整合、推进业务转型升级,继续保持了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较快增长。

2014年,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重点工作:

(一)聚焦区域市场,全方位提升市场营销和盈利能力

2014年初,公司继续深化聚焦战略,以客户为中心进行业务和区域整合,成立五个全产品全业务的区域公司作为公司的战略业务经营单元,为客户提供节能环保的绿色建筑一揽子解决方案,提供全产品全业务的服务与支持。同时充分发挥渠道共享的优势,实现主产品、新兴产品的优势互补,石膏板等主营业务全面转型,加强房地产住宅墙体市场拓展,加强直销和直接掌握最终客户、控制市场的能力,加强零售和家装市场、维修市场和广大小微客户拓展。9月,公司继续推进实施第二阶段深度管理整合,建设“小总部、大业务”,进一步落实区域公司经营主体职责,实现了营销团队的全面融合,人员和资产进一步协同,在为客户创造价值的同时,提高了组织活力、运行效率和市场竞争力,夯实了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经济效益的稳步提升。

(二)聚焦市场营销,坚持制高点战略,优化渠道建设

1.继续推进制高点战略,加大市场推广,提升品牌价值,夯实行业领导地位

公司继续坚持实施制高点策略,继上海国际会议中心后,再次携手APEC——国际会都所有项目均独家使用龙牌净醛石膏板和轻钢龙骨墙体吊顶体系。公司石膏板、轻钢龙骨墙体吊顶建筑系统还一举中标全球最大单体建筑物会展综合体——国家会展中心。此外,公司以应用技术开发设计和特种石膏板优势独家中标深圳平安国际金融中心项目;凭借全球顶级绿色建筑评价体系“LEED”标准认证的优势中标广州东塔(周大福金融中心);中标中国隔墙吊顶技术指标要求最高的项目——浙江泰山核电站扩建项目(6层吊顶66分贝高隔声);以及三亚美丽之冠七星酒店、天津117大厦、云南滇池国际会展中心、世茂海峡大厦等多个地标项目。2014年,公司品牌价值持续提升,连续五年再创新高,达到264.76亿,位居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第78位,品牌价值较2009年初次上榜增长246.86%。

2.持续优化渠道建设,拓展新渠道,延伸新市场,开发新客户

公司在各地打造产品应用展示中心,完善渠道布局,在拓展新渠道方面,充分发挥品牌影响力和渠道协同,快速完成渠道渗透;在延伸新市场方面,联合万科共同推进住宅墙体从砌块体系转向石膏板体系,继续加大大城市市场的优势,重点突破县乡市场;在开发新客户方面,公司依托完善的产品组合、强大的应用技术开发能力、遍布全国的生产销售物流服务网络,使更多的住宅产业化公司全套采用龙牌建材,致力于打造成为住宅产业化行业公共技术创新和产品集成配套服务平台。

泰山石膏精准研究市场格局,坚持渠道为王,在巩固老客户的同时发展培育新客户,全方位抢占市场,通过差异化政策释放,促销量、稳售价,引导中档石膏板市场的健康发展,实现增量增效。

(三)深度推进管理整合,提高公司运行效率

2014年,公司继续强化管理提升,打造“六星企业”,顺利完成股本融资,全面实施成本费用节约计划,严控应收账款占比。

2014年,公司内部加强投资效益对标,竭力打造了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等6户投资1亿元左右,实现净利润5,000万元左右的业绩良好、管理精细、环保一流、品牌知名、先进简约、安全稳定的“六星企业”示范基地。

为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扩大盈利空间、增强持续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实力,并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改善资本结构、利用资本市场助力产业发展,2014年公司成功完成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约21亿元,助力公司未来发展,为稳步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提供了资金保障。

公司继续细化成本节约计划,实施全面对标,石膏板成本持续下降。收款方面,公司严控应收账款占销售收入比重,泰山石膏基本无应收账款。

(四)稳步推进项目建设,发力技术创新,打造核心竞争力

2014年,公司和泰山石膏根据既定的石膏板全国产业布局规划,合理有序地推进石膏板生产线项目建设。公司的天津、浙江海盐、云南宜良和湖南望城等石膏板生产线项目稳步推进。泰山石膏的山东威海和安徽宣城的石膏板生产线已投产,福建龙岩石膏板生产线试生产顺利进行,吉林省、甘肃白银、河南济源、广西来宾和湖北襄阳的石膏板生产线项目稳步推进。截至2014年底,石膏板产能达到17.8亿平米,继续保持全球最大石膏板产业集团的龙头地位。

在项目建设的同时,公司发力技术创新,以产品技术创新占领市场,以工艺技术创新降低成本,以应用技术创新打造核心竞争力。生产线方面,大力践行先进而简约的生产线设计建设理念,轻资产投入、低成本运行。产品方面,研发推出的“双防板”(防裂缝、防下陷)已经成为全国畅销的重点工程市场石膏板新产品;研发成功并向市场成功推出的“净醛”系列环保石膏板,在应用于APEC会场后进入家装市场;防霉抗菌石膏板、高隔声防辐射石膏板等多功能石膏板、钢龙骨系列高强龙骨等新产品的研发都极大提升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溢价能力。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自主研发成功的高强低密度石膏板大大节约了原料和能耗成本。

2014年,公司及泰山石膏共申请专利1,942件,取得授权专利共1,461件,其中申请国际专利9件,取得国际专利授权2件,专利申请量和保有量继续保持在中国建材行业前列。

(五)新型房屋业务稳步推进

2014年,成功研发并推出第三代“圆梦”房屋,推广12+15厚板墙体体系和双层楼板体系,实现了新型房屋产品的升级换代。新型房屋国内示范项目推广顺利拓展,在四川广安建设了中国最大规模的新型房屋示范项目,海外订单签约进展顺利,赞比亚项目圆满竣工交付并收回货款,签约巴布亚新几内亚房屋项目,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1月至7月,财政部制定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上述9项会计准则除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外均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自2014年7月23日起施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自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财务报告中执行。

公司在编制2014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上述9项会计准则,并按照相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除下述项目重述外,没有其他重大影响。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科目	2013年12月31日(调整前)	调整影响金额	2013年12月31日(调整后)	2013年1月1日(调整前)	调整影响金额	2013年1月1日(调整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618,863.13	20,618,863.13		20,890,311.54	20,890,311.54
长期股权投资	137,811,301.93	-20,618,863.13	117,192,438.80	218,809,108.65	-20,890,311.54	197,918,797.11
递延收益		484,987,935.35	484,987,935.35		512,517,063.89	512,517,063.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484,987,935.35	-484,987,935.35		512,517,063.89	-512,517,063.89	
资本公积	510,156,500.24	-1,840,503.18	508,315,997.06	510,156,500.24	-1,840,503.18	508,315,997.06
其他综合收益		1,840,503.18	1,840,503.18		1,840,503.18	1,840,503.18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与上期相比,公司本年度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编制范围的公司增加了北新建材(陕西)有限公司、北新建材(湖南)有限公司,以及由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成立的子公司泰山石膏(东营)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广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襄阳)有限公司及泰山石膏(宣城)水泥缓凝剂有限公司和收购的威尔达(辽宁)环保材料有限公司共7家公司的财务报表。

北新建材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泰安泰山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山东泰和光能有限公司于本期注销。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长:王兵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18日

股票简称:北新建材　股票代码:000786　公告编号:2015-005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5年3月18日下午在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6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亲自出席9人,会议由董事长王兵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过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审计,母公司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525,731,994.23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89,228,638.87元,减去已分配2013年现金股利247,314,500.00元,减去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52,573,199.42元,2014年末未分配利润为1,015,072,933.68元。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4年12月31日的股份总额706,990,796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25元(含税),共分配利润300,471,088.3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706,990,796股。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因实施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涉及的相关事项。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2014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2014年度审计费用及聘任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主要负责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等工作。现根据天职国际的实际工作量,确定公司向其支付2014年度财务审计费用108万元(包含募集资金审计费),内控审计费用22万元。为开展审计工作而发生的差旅、住宿等费用由公司据实承担。

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任期至2015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届时根据2015年度审计工作的业务量及市场水平,确定2015年度的审计费用。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王兵、常张利、陈学安、裴鸿雁回避了对本项议案的表决。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该项事宜发表了事前认可函,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决策效率,在综合考虑公司2014年授信总额及2015年资金需求情况的基础上,公司拟在股东大会批准本议案之日起至201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的相关期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累计不超过13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本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长在前述额度内决定和办理具体每一笔授信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有关文件。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上述十至十一项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对外担保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在股东大会批准本议案之日起至201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的相关期间内,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可发行债务融资工具额度范围内,根据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以一次或分次形式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债务融资工具类型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在内的本币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方式包括公开发行和非公开定向发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在董事会获授权后进一步授权发行主体的法定代表人及管理层决定具体的债务融资工具类型并办理具体的发行事宜,本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至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管人员2014年度薪酬考评的议案》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所审议事项的议案》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项如下:

1.会议届次:2014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5年4月16日下午14:30

4.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6层会议室

5.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4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6.会议表决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7.会议审议事项:

(1)《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关于确定2014年度审计费用及续聘2015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6)《关于公司201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的议案》

(8)《关于公司为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11)《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股东大会的其他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5年3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18日

股票简称:北新建材　股票代码:000786　公告编号:2015-006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5年3月18日下午在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6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江林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过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各项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监事会对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审计,母公司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525,731,994.23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89,228,638.87元,减去已分配2013年现金股利247,314,500.00元,减去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52,573,199.42元,2014年末未分配利润为1,015,072,933.68元。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4年12月31日的股份总额706,990,796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25元(含税),共分配利润300,471,088.3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706,990,796股。

该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2014年度审计费用及聘任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主要负责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等工作。现根据天职国际的实际工作量,确定公司向其支付2014年度财务审计费用108万元(包含募集资金审计费),内控审计费用22万元。为开展审计工作而发生的差旅、住宿等费用由公司据实承担。

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任期至2015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该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原则,未损害公司利益。

该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保障了公司财产安全。2014年,公司没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公司风险评估、信息与沟通和内部监督等业务和事项进行了详细自查和评估,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对《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该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认为: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该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3月18日

股票简称:北新建材　股票代码:000786　公告编号:2015-007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集团”)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619,133.857284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建筑材料及其相关配套原辅材料的生产制造及生产技术、装备的研究开发销售;新型建筑材料体系成套房屋的设计、销售、施工;装饰材料的销售;房屋工程的设计、施工;仓储;建筑材料及相关领域的投资、资产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会展服务;矿产品的加工及销售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B座)

2.与公司关联关系

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3.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接受中国建材集团借款7,560万元,其利率相当于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预计2015年全年应支付利息金额合计414万元。

(二)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5,399,026,262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性经营项目:新型建筑材料及制品、新型房屋、水泥及制品、玻璃纤维及制品、复合材料及制品的技术研发、生产和销售;建筑材料的仓储、配送和分销;水泥、玻璃生产线的技术研发、工程设计与工程总承包;新型建筑材料的工程设计与工程总承包;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承包境外建材、建筑和轻纺行业的工程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工程;进出口业务。许可性经营项目: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B座)

2.与公司关联关系

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3.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子公司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接受中国建材借款10,000万元,其利率相当于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预计2015年全年应支付利息金额共计280万元。公司租赁中国建材办公楼预计2015年应支付房屋租赁金额合计1,981.50万元。

(三)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以下简称“合肥院”)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2,843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建材行业工程设计(甲级),工程咨询(甲级),工程造价咨询(乙级),环境污染防治专项工程设计(甲级),工程监理;建材及建材装备的生产、销售,水泥技术服务,经营本院的技术、产品出口和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进口,承包境外建材行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房屋租赁

住所:合肥市包河区望江东路60号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全资子公司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三级全资公司

3.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嘉兴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北新”)、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南北新”)、昆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北新”)、湖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北新”)、陕西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北新”)、天津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北新”)向合肥院采购设备。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1,182.05万元。

(四)北新塑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塑管”)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金属塑料复合管、环保型塑料上下水管、农用滴灌管、静音排水管及配套管及配套管件的制造。销售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金属材料、五金交电;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租赁机械设备(不含汽车租赁)。(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西路16号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建材资产管理公司的相对控股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根据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该关联人能够按时、足额向上市公司支付关联交易款项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住宅”)向北新塑管采购原材料;公司向北新塑管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北新住宅向北新塑管提供物业管理服务、提供水电;北新住宅向北新塑管出租房屋。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527.12万元。

(五)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杭州设计院”)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0,1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建材行业工程设计(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建筑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总承包,建筑材料、环境工程(废气)、建筑咨询(甲级),建筑工程项目代建,工程造价咨询(乙级,具体范围见证书),受托工程项目管理,环境污染防治专项工程设计及环境评价(甲级),压力容器设计,节能工程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研究和成果转让;建筑材料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及成果转让;工程招标代理;建筑材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本单位开发的生产线技术和规划装备的成套服务;计算机软件的开发,物业管理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中山北路450号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二级控股子公司

3.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委托杭州设计院进行产品检测服务;公司及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江北新”)委托杭州设计院提供设计服务。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166.5万元。

(六)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材检验中心”)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6,5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认证(业务范围以认证机构批准书为准,其认证机构批准书有效期至2018年12月10日);产品质量检验;建设工程质量工程检测;仪器设备、标准样品、标准物质的研发和销售;安全生产技术服务及咨询;检验方法、检验标准的研究开发;人员培训;节能技术服务;节能项目评估(不含资产评估);建材生产安全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管庄东里1号科研生产区南楼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三级控股公司

3.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北新住宅、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北新”)、平邑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邑北新”)、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安北新”)、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北新”)、镇江北新接受中建材检验中心提供的产品检测及认证服务;公司接受中建材检验中心提供的咨询服务;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接受中建材检验中心提供的认证、培训服务。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239.55万元。

(七)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机械厂”)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102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建材机械设备、新型非金属矿物材料设备制造与安装;机械部件、结构件加工;钢桥、ZJ系列正反拧金属网织网机、集装箱吊具、钢质防火门、钢质防盗门、船舶配件、五金件、舞台设备、矿山设备制造;设备安装;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焦炭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仓储(不含危险品)、装卸、信息咨询(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务院决定须报经审批的项目,未获得批准前不准经营)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建材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国联合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二级控股公司

3.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子公司嘉兴北新、昆明北新、湖南北新、陕西北新、天津北新、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向北新机械厂采购设备。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4,030万元。

(八)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集团”)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64,181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制造新型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及配套产品、机械设备、金属房屋;销售煤炭;汽车货运;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新型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及配套产品、机械设备、金属房屋的技术开发、销售、技术服务;销售金属材料、木材、建筑机械、汽车配件、五金交电化工、矿产品;仓储服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未经专项审批项目除外)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9号4楼10层1001号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材的股东

3.履约能力分析:根据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该关联人能够按时、足额向上市公司支付关联交易款项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北新房屋向北新集团销售产品;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山石膏向北新集团销售产品。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240万元。

(九)北京北新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物业”)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1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接受委托进行物业管理;提供劳务服务;销售百货、五金交电、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家居装饰;从事房地产经济业务;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清河西三旗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是北新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3.履约能力分析:根据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该关联人能够按时、足额向上市公司支付关联交易款项

4.与该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向北新物业提供电;公司租赁北新物业的房屋。预计2015年全年关联交易金额合计171.29万元。

(十)北新国际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国际木业”)

1.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销售建筑材料;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9号4楼